

# 中国农村 能源大事记

中国能源研究会农村能源专业委员会 编



中国城市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农村能源大事记/中国能源研究会农村能源专业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城市出版社, 1994. 7

ISBN 7-5074-0694-6

I. 中… II. 中… III. 能源-农村-大事记-中国 IV. F323. 2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03716 号

中国城市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和平里西街小黄庄路 1 号 邮编: 100013)

电话: 4235833 传真: 4214573

选题编辑: 刁盛海 责任编辑: 刘美宁

封面设计: 仝开建 责任印制: 刘超声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4 年 7 月第 1 版 199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6.75

字数: 134 千字 印数: 0001--5000 册

定价: 10 元

## 《中国农村能源大事记》编委会名单

编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     |     |     |     |     |     |
|-----|-----|-----|-----|-----|-----|
| 卫克俭 | 邓可蕴 | 王定浩 | 王革华 | 王孟杰 | 王明威 |
| 王德双 | 方仁声 | 白金明 | 朱俊生 | 刘芳  | 刘鸿鹏 |
| 李 笑 | 李德孚 | 芦承贤 | 陈志新 | 陈晓夫 | 杨跃先 |
| 杨 钝 | 吴昌伦 | 吴奇金 | 陆维德 | 邹瑞苍 | 初 滨 |
| 宋德胜 | 张正敏 | 张国明 | 张国成 | 张榕林 | 周孟津 |
| 贺 亮 | 柳 地 | 郝文辉 | 郝芳洲 | 顾树华 | 郭怀让 |
| 徐维城 | 梁宝芬 | 施德铭 | 屠云璋 | 屠家宝 | 屠嘉琪 |
| 彭伏仙 | 谢志恒 | 葛惟燕 |     |     |     |

编辑：贺 亮 郝文辉 陈晓夫

# 中国能源研究会农村能源专业委员会

## 第一届委员名单

主任: 杨纪珂

副主任: (按姓氏笔划为序)

邓可蕴 邓秉礼 杨跃先 张庆海 顾 坚

秘 书: 屠云璋

委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邓可蕴 邓秉礼 刘克鑫 李福民 陈祖祺 陈棧存  
杨纪珂 杨跃先 吴昌伦 吴湘淦 张正敏 张庆海  
施德铭 胡成春 高先声 高尚武 顾 坚 屠云璋  
屠家宝 曹泽奎

# 中国能源研究会农村能源专业委员会

## 第二届委员名单

主任: 杨纪珂

副主任: (按姓氏笔划为序)

邓可蕴 邓秉礼 吴湘淦 杨跃先 耿 德  
顾 坚 屠云璋 (常务)

秘 书: 施德铭

委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承熙 邓可蕴 邓秉礼 刘自箴 朱效章 朱瑞兆  
李福民 何建坤 陈棧存 杨纪珂 杨跃先 吴昌伦  
吴湘淦 梁书升 胡成春 张正敏 张庆海 施德铭  
赵锡泰 耿 德 顾 坚 郝文辉 高先声 高尚武  
陆维德 郭怀让 屠云璋 屠家宝 葛新石

# 中国能源研究会农村能源专业委员会

## 第三届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邓可蕴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邓秉礼 吴昌伦 陈志新 张正敏 杨跃先  
郝芳洲 顾树华 屠云璋（常务副主任）

秘书长：屠云璋（兼）

副秘书长：（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革华 李俊峰 贺亮

委员名单：（按姓氏笔划为序）

|     |     |     |     |     |
|-----|-----|-----|-----|-----|
| 万仁新 | 马文元 | 马宏大 | 方士杰 | 王则武 |
| 王国礼 | 王明威 | 王革华 | 王效华 | 王谟晋 |
| 尹炼  | 邓可蕴 | 邓秉礼 | 石清峰 | 龙大友 |
| 史久瑞 | 叶经伟 | 吕良  | 朱俊生 | 朱德俊 |
| 刘用元 | 刘自箴 | 刘效中 | 刘建雄 | 李熒  |
| 李华伟 | 李俊峰 | 李福民 | 吴汉如 | 吴昌伦 |
| 何秀民 | 何建坤 | 肖明松 | 郑贤  | 张正敏 |
| 张百良 | 张光辉 | 张敬东 | 张榕林 | 张鲁江 |
| 杨松林 | 杨跃先 | 陈志新 | 陆宝瑛 | 陆维德 |
| 罗振涛 | 金公望 | 周连升 | 周孟津 | 胡成春 |
| 赵树楷 | 施德铭 | 侯元兆 | 贺亮  | 郝芳洲 |
| 徐光启 | 徐冰燕 | 高先声 | 高援朝 | 顾树华 |
| 屠云璋 | 屠家宝 | 郭怀让 | 梁子超 | 韩天福 |
| 曹承昭 | 崔传义 | 鲁楠  | 葛惟燕 | 焦庆余 |
| 喻永生 | 熊承永 | 蔡昌达 | 蔺金印 | 潘兴元 |

# 前 言

能源是社会发展的物质基础。针对中国农村能源短缺,制约社会进步,以及由此带来的资源破坏、生态环境恶化、农业发展后劲不足等问题,中国老一辈革命家、历届政府领导从国家和人民利益出发,根据中国的国情,发起和领导了以开发利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资源、节约和合理使用能源资源为主的农村能源建设。

建国以来,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农村能源建设在国家领导和有关部门的支持下,通过各级有识之士的努力工作和艰苦奋斗,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到1992年底,全国农村的总用能量已达5.6亿吨标准煤,其中薪材、秸秆等能源的消费量2.3亿吨标准煤,煤、油、电等商品能源3.3亿吨标准煤。根据国家“开发与节约并重”和“因地制宜,多能互补,综合利用,讲求效益”的农村能源发展方针,农村能源建设已形成开发与节约能源8000万吨标准煤(未包括乡镇小煤矿产量)的能力,使1.5亿农户用上了干净、卫生的省柴节煤炉灶,2600多万农户用上了液化气、天然气、沼气、电炊、新型液体燃料等优质能源。全国小水电站装机容量已达1442万千瓦,年发电量442亿千瓦时;有109个县达到了初级电气化县的标准。薪炭林已发展到8000多万亩;建有大中型沼气供应站440处,农村沼气用户达500万户,不仅年产沼气11.5

亿立方米,而且提供约 1000 万吨优质有机肥料。乡镇煤矿的年产量已达全国煤炭产量的三分之一以上。此外,农村生产节能和太阳能、风能、地热的开发利用也已初具规模。所有这些成就,直接支持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缓解全国商品能源的供需矛盾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也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中国的农村能源事业在其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已初步探索出一条解决农村能源问题的正确而有效的途径。我们的经验和成就得到了众多国际组织和有关专家的赞誉,并为发展中国家提供了有益的借鉴。

当今社会在经济发展中普遍面临能源与环境的双重压力,为此,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越来越重视开发利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清洁能源以及节能降耗工作。中国农村能源事业涉及的正是这一具有发展潜力的领域,因此,它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前景广阔。

为了记载这项新兴事业开创奋斗的历程,积累可贵的历史资料,经有关部委共同商定,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中国农村能源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大事记》本着尊重历史,注重事实的原则,收集了农村能源领域 1950 年至 1994 年 3 月发生的带有全局性和有重大影响,具有历史意义的会议、领导指示、方针政策、科技成果、培训教育和国际交流活动内容。《大事记》分两部分编排,第一部分内容是从第二部分中提炼出来的,以方便查询和实际应用。

《大事记》在编辑过程中,得到国家计委、经贸委、科委、财政部、农业部、林业部、水利部、电力部、煤炭部、机械部等部门,各省市自治区农村能源办公室,有关科研单位和大专院校

的大力支持,农村能源战线上的许多管理人员和科技人员为《大事记》提供了线索和资料。在此,我们对所有为《大事记》的编辑出版做出贡献的人士表示真挚的谢意。

农村能源是一项多学科、跨部门的新兴行业。由于《大事记》记载的时间跨度较大,涉及面广,资料庞杂,加上编者水平有限,难免有疏漏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中国能源研究会

农村能源专业委员会

1994年3月30日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党和政府高度重视农村能源工作 ..... | (1)   |
| 第二部分 农村能源发展记事 .....       | (15)  |
| 1950—1974 年 .....         | (17)  |
| 1975—1978 年 .....         | (18)  |
| 1979 年 .....              | (22)  |
| 1980 年 .....              | (29)  |
| 1981 年 .....              | (39)  |
| 1982 年 .....              | (46)  |
| 1983 年 .....              | (56)  |
| 1984 年 .....              | (65)  |
| 1985 年 .....              | (76)  |
| 1986 年 .....              | (86)  |
| 1987 年 .....              | (98)  |
| 1988 年 .....              | (109) |
| 1989 年 .....              | (119) |
| 1990 年 .....              | (128) |
| 1991 年 .....              | (141) |
| 1992 年 .....              | (154) |
| 1993 年 .....              | (166) |
| 1994 年 .....              | (178) |
| 附 录 .....                 | (181) |
| 附一 农村能源获奖科技成果 .....       | (183) |
| 附二 农村能源行业现行国家标准 .....     | (196) |

## 1957 年

9 月 12 日 周恩来总理发布《关于发展小煤窑的指示》。

## 1958 年

4 月 11 日 毛泽东主席指示,要好好推广沼气,1959 年又提出要大发展。

## 1965 年

8 月 31 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解决农村烧柴问题的指示》。

## 1974 年

8 月 30 日 周恩来总理亲自过问新能源开发的情况,指示国防科工委和中国科学院等单位,就利用太阳能的问题写出一个比较详细的材料。

## 1975 年

4 月 11 日 国家计委、农林部、中科院联合在四川召开全国沼气利用推广经验交流会。

6 月 煤炭部提出发展地方煤矿的“四十字”方针。

## 1978 年

3 月 方毅副总理指出,要广开能源,抓紧进行太阳能、地热、风力、潮汐、受控热核聚变等能源的研究。

7 月 21 日 国务院发布《小煤矿管理试行办法》。

10 月 20 日 李先念副总理批示,要努力提高沼气的技术水平,给予必要的支援,以适应农村建设的需要。

## 1979 年

4 月 国务院副总理余秋里、王任重批示,要切实整顿农电。

5 月 28 日 全国沼气办公室主任会议在京召开,王震副总理在听取工作汇报时指出,要加强沼气科学研究,提高管理水平。

9 月 5 日 国务院批转三委一部《关于当前农村沼气建设中几个问题的报告》。

9 月 28 日 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中指出,要大力推广沼气。

11月21日 方毅副总理召集能源专家座谈能源形势,提出了我国农村能源问题;并将其作为全国第一次能源政策研究座谈会的重要议题。

同年 财政部拨款3000万元,推动农村低压电网整改工作。

## 1980年

1月 林汉雄同志向中央提出十三条有关能源工作的建议,其中对农村能源问题指出,应首先加速开发可再生能源,注重商品能源的节约。邓小平同志阅后眉批:颇有见地。

3月5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大力开展植树造林的指示》,要求在烧柴困难的地区,大办沼气和积极发展薪炭林。

5月13日 中央军委副主席叶剑英指示,办好沼气可以保护森林和水源。

5月26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考察西藏小水电。

7月28日 万里副总理强调要重视农村能源问题。

7月30日 邓小平副主席指出,沼气是个方向问题、世界问题。

10月18日 全国第一次农村能源学术讨论会在京召开,中国沼气协会成立。

## 1981年

1月7日 第二次能源政策研究座谈会和中国能源研究

会成立大会在京召开，报党中央、国务院的汇报提纲中指出，农村能源关系到八亿农民的稳定和农业现代化进程。

3月8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中指出，在烧柴困难的地方，要把发展薪炭林作为植树造林的首要任务。

5月11日 国家计委、农委、农业部、商业部联合召开全国农村省柴节煤经验交流会。

5月16日 姚依林副总理批示，发展沼气是一个很重要的工作。

5月20日 万里副总理指出，农村能源很重要，没有充分的能源，商品经济就无法发展。

同年 “六五”期间，国家决定每年安排4000万元贴息贷款扶持农村沼气建设。

## 1982年

7月22日 胡耀邦总书记指出，新能源有很大前途。

7月24日 中央军委副主席聂荣臻指出，解决燃柴问题的有效办法还是大力推广沼气灶。

9月 邓小平副主席说，沼气很简单，可解决大问题；小水电不要很多投资，国家不吃亏，群众有利，国家要给政策。

9月 胡耀邦总书记视察四川凉山自治州时说，要发挥小水电的优势。

11月4日 国家计委第一副主任宋平提出，农村能源问题已成为恢复农业自然生态平衡和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的一个突出问题。

11月5日 万里副总理提出,把发展农村能源作为农业发展的一项重大措施对待。

11月11日 国家计委副主任李人俊指出,推广省柴节煤灶是当前农村节能的头等大事。

11月16日 第二次全国农村能源学术讨论会在四川召开。

12月10日 第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第六个五年计划的报告》,其中第十章第五节是农村能源计划。

本月 林汉雄同志向国务院领导同志递交了对当前农村能源建设的几点意见。

## 1983年

1月2日 中共中央文件《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中指出,小水电、风力、沼气、太阳能和薪炭林等能源开发带有紧迫性,必须抓紧。

2月10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加快农村改灶节柴工作的报告》。

2月29日 国家科委、计委、经委把农村能源和新能源列入“七五”及九十年代国家科技发展规划。

4月22日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煤矿八项措施的报告》。

7月30日 万里、李鹏、胡启立、郝建秀等领导同志听取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和科技规划领导小组汇报农村能源规划时指出,农村能源问题应作为国家的战略问题对待。

12月12日 国务院批转《关于积极发展小水电、建设中

国式农村电气化试点县的报告》。

12月31日 李鹏副总理指出,要因地制宜解决好农村能源问题。

## 1984年

1月1日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八四年农村工作的通知》指出,小能源工业是农村兴起、为社会所急需而又能较快发展的产业部门之一。

2月27日 全国沼气、农村改灶节柴试点县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李鹏副总理等领导到会讲话。

3月1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入扎实地开展绿化祖国运动的指示》,要求大力开发小水电、沼气、太阳能、风能,推广以煤代木及节柴灶等。

4月4日 国务院办公厅发出《关于成立国务院农村能源领导小组的通知》。

8月7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进一步发展沼气的报告》。

9月24日 胡耀邦总书记在关于《发展风力发电在内蒙古草原具有战略意义》的文章上批示,把这件事当作一件大事来办。

10月18日 国家计委、科委、经委联合向国务院递交了《能源技术政策要点》,其中肯定了农村能源建设十六字方针。

12月14日 万里副总理指出,为保证农民手中的钱更多地用于发展生产、发展小能源等事业,必须坚决制止各种不合理的摊派。

## 1985 年

6 月 14 日 李鹏副总理在全国节能工作会议上,要求重视农村的节能工作。

10 月 农村可再生能源技术开发列入国家计委“七五”科技攻关项目计划。

## 1986 年

1 月 12 日 国务院发布《节约能源管理暂行条例》。

3 月 10 日 全国 100 个农村电气化试点县工作会议和全国农村能源工作会议同时在北京召开,李鹏副总理接见两会代表,并阐述了农村能源建设十六字方针修订意见。

3 月 13 日 国务院办公厅发文撤销国务院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国务院节能办公会议方式协调和推动农村能源工作,日常工作以国家经委为主,其他部门各司其职。

10 月 4 日 国家经委副主任朱镕基受李鹏副总理的委托,主持国务院第三次节能办公会议,审议下发了《关于加强农村能源建设的意见》。

## 1987 年

5 月 10 日 全国地方煤矿工作会议在京召开,李鹏副总理讲话指出,小煤矿为了发展要逐步走向联合。

11 月 2 日 《县级农村能源综合建设试验研究》课题通



过国家鉴定,该课题初步探索出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农村能源建设途径。

12月2日 第三次农村能源学术讨论会在安徽召开,会议向国务院提出了加强农村能源工作的意见。

## 1988 年

4月2日 李鹏总理为农村能源展览题词:大力开发农村能源。

6月30日 全国农村能源产业和服务公司经验交流会在京召开。

8月29日 《人民日报》报道我国已有500万农户用上了沼气,7000万农户用上省柴节煤灶,10万农户用上太阳灶。

9月14日 国家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关于国家计委、能源部、农业部农村能源工作分工的协调意见》。

12月15日 全国农村型煤生产座谈会要求在农村大力推广型煤。

本月 田纪云副总理强调要积极推广节柴灶和发展小水电,实行多能互补。

## 1989 年

1月20日 全国能源工作会议在京召开,黄毅诚部长对农村能源建设提出了发展的目标。

3月24日 江泽民同志论及主要节能措施时,提议要逐步推行城市煤气化,农村沼气化,提高民用灶具的能源利用效